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 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收到深 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 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5)217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报送的向特 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 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公 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 注 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